

证券代码：430586

证券简称：兴港包装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8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2月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曹敏丰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管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变更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

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内部管理制度（股东会审议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2023 修订）及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部分需股东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相关公告：

1、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；

2、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4）；

3、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6）；

4、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7）；

5、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；

6、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；

7、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0）；

8、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；

9、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内部管理制度（董事会审议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2023 修订）及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等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对公司部分仅需董事会审议的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相关公告：

1、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3）；

2、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4）；

3、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；

4、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；

5、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重大差错追究责任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提请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曹敏丰、俞春霞、戴喜亚回避表决，无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根据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规定：“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，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，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”。因此，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无锡市兴港包装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9日